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3 Februar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委员会

第 7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4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库欣斯基先生.....（乌克兰）

后来的主席： 格鲁女士（副主席）.....（瑞士）

目录

议程项目 94： 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续）

(b) 联合国扫盲十年： 普及教育（续）

议程项目 96：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

议程项目 97： 国际药物管制（续）*

* 委员会决定共同审议的措辞。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94：社会发展，包括有关世界社会状况和有关青年、老龄、残疾人和家庭的问题（续）

(b) 联合国扫盲十年：普及教育（续）（A/C.3/59/L.15）

1. **Gansukh 先生**（蒙古）介绍了题为“联合国扫盲十年：普及教育”的决议草案 A/C.3/59/L.15，并宣布苏里南和委内瑞拉加入提案国。已请求就该决议草案举行非正式协商。

议程项目 96：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续）（A/59/77、A/59/123-E/2004/90、A/59/175、187、203、204、205 和 A/59/383-S/2004/758、A/C.3/59/L.3-L.9）

议程项目 97：国际药物管制（续）（A/59/124-S/2004/532 和 A/59/188）

2. **Barriga 先生**（列支敦士登）说，在应对来自恐怖主义、跨国有组织犯罪、走私、偷渡移民、腐败和洗钱等方面的挑战中，多边行动是必不可少的。联合国系统近年来建立的防止这些灾祸的机制给人留下深刻印象。列支敦士登已签署了《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大会第 58/4 号决议，附件）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大会第 55/25 号决议，附件），并且批准了反恐领域的所有公约和议定书。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准则的制定有赖于各国有效执行相关公约和开展国家间合作。列支敦士登政府愿意协助其他国家进行能力建设，特别是制定现代化立法，遏制恐怖主义筹资和洗钱活动。该国计划与开发计划署合作主办一次关于在打击金融犯罪方面加强国际合作的会议，这将为各国法官、检察官和其他官员提供一个交流经验和最佳实践的绝好机会。

4. 目前正在继续进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改组和强化工作，作为这项工作的一部分，列支敦士登政府向《打击洗钱全球方案》提供了支持，并协助较小的金融中心建立了金融情报单位。

5. 在打击犯罪的斗争中实行法治极为重要，因此他的代表团赞成大会本届会议将重点放在这个主题上。如果忽视法治，无论从短期还是长期来说都将一事无成。

6. 关于国际药物管制，麻醉药品委员会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任务越来越难以执行了，因为减少非法药物供求的努力依然还很欠缺。需要有更多的国际合作和捐助方支持，尤其是在世界某些地区，那里的非法药物生产对安全构成了威胁。

7. **Neil 先生**（牙买加）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发言，他说，尽管全球经济一体化完全有望促进繁荣，但是也有其暗淡的一面，这表现在以跨国犯罪辛迪加形式出现的越境犯罪活动之间的联系和转移愈演愈烈。它们对社会、经济和政治生活的影响，特别在发展中国家，简直达到了无法抗拒的地步。联合国挺身迎接这一挑战，致力于建立国际法律框架，并支持各国努力处理这个问题。已有大约 147 个国家加入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另外又刚刚通过了《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8. 加共体欢迎秘书长在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报告（A/59/205）中提出的各项建议。在报告所涉期间对预防恐怖主义的技术援助已经有了相当大的拓展，但是这种拓展不应妨碍在关键领域加强执法机构的能力。

9. 面对非法麻醉剂贸易的威胁，在建设脆弱的经济体和逐步实现可持续发展方面进行的多年努力有可能前功尽弃。现已确认，在麻醉药品非法贸易与小武器使用量的增加之间存在着明显的关联。加勒比地区已成为毒品大生产商和有利可图的欧美市场之间的一个转运地，这种情况给该地区的经济发展造成了不利影响。鉴于毒品贸易带来的巨大利润，毒贩子们不惜投入巨资来保护他们的贸易，从而导致暴力剧增，并给执法工作带来了实际困难。加共

体呼吁国际社会帮助过境国加大禁毒力度，同时在减少麻醉药品供求方面采取更加均衡的策略。另外还需要各国做出认真的政治承诺，执行《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计划》并通过一项国际公约。

10. 针对实际的毒品问题和跨国组织犯罪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有助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有助于为子孙后代营造一个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环境。

11. **Chassouli 女士**（哥斯达黎加）说，必须对犯罪活动的全球化做出全球回应。为处理棘手的有组织犯罪问题达成了各种区域协议，如加共体最近签署的协议，这些协议对于提高能力和加强合作伙伴关系也极为重要。

12. 恐怖主义是当代人所面临的一大威胁，无论如何不能让它合法化。不过，世界各国领导人在尊重恐怖主义受害者并重申要将恐怖犯罪分子绳之以法的坚定承诺的同时，还承诺要坚持民主价值观、维护人权、并在其反恐努力中促进采取充分尊重国际法的多边对策。联合国应在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发挥主导作用。它必须避免工作重叠，以最大限度地利用其有限的资源。2001年发生的“9·11”事件并不是孤立的行动，从那时以来又有许多人丧生。消除恐怖主义及其根源必须成为联合国的一项永久性活动。

13. 哥斯达黎加政府建议大会着手对联合国的各项反恐工作和反恐机构进行一次深入审查，以便消除工作重叠，整合资源，并通过设立一名联合国恐怖主义事务高级专员（A/59/383-S/2004/758），由本组织内部一个公正的专业化常设机构负责集中进行决策。

14. 面对共同的威胁必须做出共同的回应。她的代表团赞成所有旨在建设这样一个体制的意见和建议。

15. **Alimov 先生**（塔吉克斯坦）代表独联体发言，他说，非法药物贩运问题的紧迫性和范围清楚地说明了它对国际稳定与安全构成的全面威胁。虽然塔吉克斯坦不生产任何麻醉药品，但是它地处世界主要鸦片和海洛因生产国与毒品消费国之间。他的国家政府决心阻止从塔吉克斯坦转运麻醉药品。近年来塔吉克斯坦采取了旨在加强药物管制的一系列措施，根据国际准则通过了一个法律框架，并加强了执法机构的能力。此外，它在联合国的协助下于1999年成立了由总统负责的药物管制局。由于采取了上述措施，塔吉克斯坦现已成为世界上查缴毒品最多的五个国家之一，同时在塔吉克斯坦发生的与毒品有关的犯罪率也有所下降。然而，加强对抗毒品威胁的集体努力，促进合作，并继续改进工作方法依然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16. 由于长期以来阿富汗一直是世界上主要毒品生产国之一，毒品贸易已经迅速成为中亚地区“影子经济”的一部分。因此，根据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国际社会应最大限度地支持和协助阿富汗处理它的毒品问题。

17. **Baali 先生**（阿尔及利亚）说，国际社会必须对处理非法贩毒、恐怖主义和其他犯罪之间的联系做出坚定而明确的承诺。正如秘书长在关于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报告（A/59/188）所述，各国在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中承诺到2008年以前在减少非法药物供求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可是正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其《2004年世界毒品问题报告》第一卷中着重指出的，迄今所取得的结果喜忧参半。阿尔及利亚是毒品过境国，并且离毒品生产中心很近，这一事实不会对该国人民没有影响。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贩运和滥用是当局关注的一个大问题，因此近年来竭尽全力投入资源并采取必要的措施来处理这个问题。

18. 但是，单靠国内的努力是不够的。正如秘书长在关于国际合作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报告（A/59/204）和关于加强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国际合作和技术援助的报告（A/59/187）中着重强调的，国际合作对于打击有组织犯罪来说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对于抗击恐怖主义也是必不可少的。

19. 过去十年来，阿尔及利亚自己就深受恐怖主义之害，所以一贯主张采取国际协调一致的策略，并且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三项议定书。另外，他的代表团也赞同秘书长在 A/59/187 号文件中提出的关于有必要重申《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和定于 2005 年 4 月举行的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重要性的建议。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不稳定的财务状况是一个值得关注的大问题，需要会员国采取紧急行动。阿尔及利亚决心在这方面发挥自己的作用。

20. **Lee Chul 先生**（大韩民国）说，跨国有组织犯罪在继续扩大，威胁到社会机体，并给弱势群体造成了难以言状的痛苦。因此，《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两项议定书的生效非常得人心，他的代表团促请秘书处进一步努力促进该公约的批准和执行。大韩民国本身目前正在修改相关的国内立法，以适应、并有望很快批准该公约。鉴于犯罪同和平与安全、人权、民主和善政密切相关，他的代表团欢迎联合国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达成共识，为遏制跨国有组织犯罪做出有效的机构间回应。

21. 关于反恐怖主义问题，他指出需要在国家和国际两个层面上做出持久的全球承诺并采取一系列综合行动；同时，普遍、充分地执行与反恐怖主义有关的 12 项公约和议定书也至关重要。大韩民国政府最近分别就防止并惩治贩运人口行为和保护有关受害人的问题颁布了两项法律，并积极参与了讨论防

止贩卖人口方案及与此密切相关的非法移民问题的巴利进程。腐败是一种全球威胁，它阻碍了各国实现正义、社会发展和法治的努力。2003 年《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是一项重大成就。他的代表团希望该公约尽快生效，并再次重申争取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参与反腐败努力的重要性。他的代表团还极为重视定于 2005 年召开的第十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希望这次会议将有助于增强在这一领域更新政治承诺和加强国际合作的势头。

22. 关于国际药物管制问题，他的代表团深感忧虑地注意到，安非他明类兴奋剂是第二种广泛使用的药物，最近这种药物在世界各地的使用普遍增加。大韩民国已经基本上杜绝了这种兴奋剂的国内制造和贩运，但是它们在东南亚、东亚和太平洋地区的滥用引起了大韩民国的警惕。因此它赞成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继续努力促进在抵制合成毒品方面进行合作。保护青少年、使其远离毒品，是减少毒品需求的关键组成部分，大韩民国政府正在这方面采取各种措施。

23. 随着非法毒品交易性质的日益国际化，在有关各国的执法机构和司法当局之间加强合作关系变得越来越重要。通过国际合作，大韩民国政府在惩治非法制毒者和贩毒者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功。在区域一级，它每年都主办禁毒联络官员国际合作会议，为各国提供了围绕非法药物管制实践交流信息的机会。防范金融系统洗钱是打击制毒、贩毒斗争的另一关键组成部分。他的代表团不无忧虑地注意到越来越多的贩毒收益被用来资助恐怖主义活动，因此赞成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促进实施反洗钱立法的努力。

24. **Chan 女士**（新加坡）注意到，毒品贸易正在通过全球供应链向世界各地扩张，能够阻挡毒品越境的天然屏障越来越少了。因此，适当加强禁毒法律并在各会员国的缉毒和执法机构之间进行有效的跨

国合作及协同作战变得至关重要。为了确保采取具体行动并取得可持续的成果，还必须有足够的资源和坚定的政治意志。阻断非法药物供应不仅需要逮捕毒贩子、中间商和递送人，而且还必须跟踪经营制毒网络的幕后策划者和组织并将其绳之以法。为了确保禁毒措施的长期可持续性，还必须向种植毒品作物的农民提供切实可行的替代毒品生产的解决办法。另外一个至关重要的方面是不可忽视安全方面的因素，因为社会动乱和冲突为生产、贩运和滥用毒品提供了沃土。

25. 为了减少毒品需求，必须教育人们、特别是处境危险的人，吸毒者必须受到戒毒改造。必须应对的其他因素包括腐败、洗钱、艾滋病毒/艾滋病之类的血液传染病传播，以及恐怖主义集团的筹资。新加坡的国内禁毒战略包括通过立法、各种执法行动、戒毒治疗和教育断绝毒品供求。在区域一级，新加坡禁毒执法机构与其他国家的合作伙伴密切配合，打入国际毒品黑社会并将其摧毁。新加坡没有毒品生产，且吸毒人数已在过去10年来减少了70%。该国加入了三项主要的国际药物管制公约，并正在争取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政治宣言》中提出的目标。

26. **Reyes Rodríguez 先生**（古巴）说，世界主要的帝国主义势力推行的理论使得全球犯罪有增无减。会员国不要自欺欺人地以为打击犯罪的斗争正在取得胜利，因为它们没有能力解决国内和国际犯罪的根源问题，而帝国主义势力逃避了它们对此应负的责任。

27. 不过，他的国家相信进步是可能的并愿意推荐一些解决办法。有必要在国内和国际优先建立无歧视的综合教育系统。要落实依照国际法和《宪章》准则所有面临国际犯罪问题的国家共同分担责任的原则。要通过工业大国削减军费开支或对投机性金融交易课税的措施，为大规模扫盲方案提供必要的

财力和人力支持。要实施专为青年人制定的创造就业机会长远方案。在这方面，可以通过发展和改善基本社会服务做出重要贡献。要结束那种单方面给予最惠国待遇的做法，因为这只不过是针对发展中国家施加有政治图谋的强制执行措施的一个借口。要制止将国家军队改造成跨国资本运作保护者的企图。要制止依仗权势进行恫吓的做法，制止凭借不容置疑的军事优势实施武力威胁和使用武力，制止使用譬如像所谓采取先发制人行动权利之类的非法信条。战争根本消除不了贫困、不平等、色、饥饿、腐败和恐怖主义。

28. 最后，有必要促进没有歧视地普遍批准和执行有关反恐怖主义、国际药物管制、跨国有组织犯罪、贩卖人口、腐败和非法偷渡移民的各项主要国际文书。

29. 尽管 40 年来遭受了美国政府所强加的罪恶禁运，但古巴引以自豪的是，它依然在诸如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解决全球毒品问题方面取得了不少成就。在国内，古巴进行了深刻的社会革命，特别集中致力于改善儿童和全体公民的普及教育，这是预防犯罪的基础。在全球层面，事实充分证明古巴履行了与国际合作打击跨国犯罪和解决毒品问题的承诺，它参加了各种国际论坛和相关的多边机制。另外，它曾再三表示愿意与美国合作，但是它的建议遭到了拒绝。尽管由于美国的帝国主义政策使古巴人民长期遭受禁运、敌视和挑衅，但是古巴仍将竭尽全力确保其领土不被用来从事针对美国人和世界任何国家人民的犯罪活动。

30. **Gzllal 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说，正如秘书长的报告所示，近年来国际社会在消除吸毒祸害方面取得了一定的进展。然而在世界某些地区，毒品需求量有所增加，这个问题继续对国际社会构成挑战。必须加大力度履行在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上做出的承诺。

31. 利比亚不是一个毒品生产国，因此在这方面的确没有什么经验。但是，由于它处于毒品生产国和消费国所在的三大陆之间的战略地理位置，它必须努力确保不要变成一个毒品过境区。利比亚努力在各个层面执行它所加入的各种国际文书，其中包括颁布立法，严厉惩治与毒品有关的犯罪，而这类犯罪在许多情况下与其他形式的跨国组织犯罪相重叠。

32.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注意到秘书长关于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报告（A/59/175）。它已向该研究所提供了捐助，并希望其他国家也这么做。他的代表团请求秘书长施加影响，以保证该研究所获得其所需要的财政和技术援助。

33. 2003年通过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是与腐败作斗争的第一项国际文书。但是腐败与犯罪一样是无国界的，它对经济活动和发展构成威胁，要想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制定政策的人和决策者必须采取更加协调的办法。

34. 他的代表团认为，国家恐怖主义是一种有组织的犯罪，若不对其加以明确定义，就不能解决其根源问题。要想根除这种犯罪，必须取消双重标准，即：不能当A国对B国实施国家恐怖主义的时候就对其予以谴责，而当B国对A国实行国家恐怖主义的时候对其采取宽容态度。不应该把国家恐怖主义同任何特定的宗教或文化联系起来，他的代表团也不能接受把一个民族的反占领斗争与恐怖主义相提并论。他呼吁就此问题召开一次国际会议。

35. **Rastam 先生**（马来西亚）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发言。他说，自1997年以来，东盟启动了各种打击跨国犯罪的机制。东盟承诺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为此，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在实施东盟打击跨国犯罪行动计划方面专门开展了一些活动，其中包括信息交流；合作与执法、法律和司法问题；以及培训和能力建设。

36. 东盟将跨国犯罪与恐怖主义联系起来，采取了综合、协调的办法；它在防止和遏制恐怖主义筹资活动的同时，还谋求加强有关恐怖主义组织的信息和情报交流。

37. 东盟一贯支持联合国在抗击国际恐怖主义方面所起的主导作用。东盟鼓励其成员国签署所有相关的国际公约，并且正在就起草一项区域反恐恐怖主义公约的可能性进行调查。

38. 东盟承诺到2015年以前在东南亚地区根除非法药物的生产、加工、贩运和滥用，并正在与其各方对话伙伴、联合国及其他区域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共同抗击本地区的毒品威胁。

39. **Ito 女士**（日本）说，日本谴责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继最近在俄罗斯联邦别斯兰发生令人发指的袭击无辜受害者事件之后，日本促请所有会员国尽快加入相关的国际文书。日本希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预防恐怖主义处继续与联合国其他有关机构合作，在这一领域向会员国提供法律援助。

40. 日本政府决心加强其有关人口贩卖问题的政策，因为这是最严重的国际犯罪之一，并且侵害了受害者的基本人权。不过，始发国、过境国和目的国之间的合作十分重要；日本已尽了很大努力在各个层面上促进这方面的合作，并且希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及其他国际组织也为此做出贡献。

41. 日本认为，减少需求可以在药物管制中发挥重要作用，希望对吸毒者的有效治疗会收到大幅减少吸毒量的功效。日本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阿富汗实施的一个项目的主要捐助国之一，阿富汗的毒品问题深为国际社会所关注，因为那里的毒品收益起到了资助恐怖主义的作用。至于某些国家所主张的“减少危害性”的办法，日本认为实际上这只能进一步鼓励吸毒和破坏国际禁毒努力。

42. 合成毒品因为生产简便，所以这方面的吸毒问题变得越来越严重。减少这类毒品的供应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对前体的管制，因此日本赞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的有关倡议。

43. **Cuenco 先生**（菲律宾）说，多年来疯狂的犯罪一直在肆无忌惮地扩散，现已成为世界面临的最具破坏性的问题。犯罪网络正在以推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相同途径向世界各地扩张，但是犯罪活动扰乱了社会，破坏了发展和消除贫困的措施。

44. 菲律宾政府在努力促进国内治安的过程中发现，在打击犯罪的斗争中争取普通公民的参与是一个至关重要的方面。在国际社会的支援下，武装部队和警察已在较高层次上经过现代化改良，以便提高其回击犯罪威胁的反应能力。同时，菲律宾还继续与其欧盟地区的邻邦合作，共同打击跨国犯罪活动。

45. 鉴于吸毒和贩毒对人类健康和可持续发展所产生的深远影响，以及毒品-犯罪-恐怖主义之间的关联，各国和全球必须更加协调一致地努力解决这个问题。菲律宾采取的办法是：阻断供求双管齐下，发展与改革同时并举，在增强民众能力的同时，加强与其他国家和国际禁毒机构的协同作战。

46. 尽管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做出了承诺，但是毒品种植和吸毒问题仍在不断扩大。这个问题已谈了很久；现在必须改变战略。菲律宾建议在联合国的赞助下起草一项新的多边引渡条约，以便可以将国际毒犯引渡回本国接受审判。

47. **Israeli 先生**（以色列）说，作为主要禁毒公约的缔约国，以色列颁布了相关的国内立法，允许没收通过贩毒所得的资产并对可疑银行及金融交易项目和洗钱活动进行监测。以色列还成立了一个直接对总理负责的法定机构——以色列禁毒管理局，该局现已发展了一个通过同时遏制供求渠道与吸毒作斗争的服务网络。

48. 禁毒管理局2004年的主要目标是：改变与吸毒有关的公共氛围；实施对包括家长、工人、年轻人和移民在内的目标群体的预防和/戒毒相结合的方案；以及将毒品问题纳入对选定职业群体的基本培训工作。

49. 中央政府和主管当局正在协同努力，在区域和国际层面将禁毒斗争与打击恐怖主义、犯罪和腐败问题联系起来，并特别通过双边协议扩大与其他国家的信息和经验交流。只有通过这种合作并确保遵守各项国际文书，才能根除毒品祸害。

50. **Abeysekera 女士**（斯里兰卡）说，他的国家承诺打击犯罪和毒品活动，承诺建立刑事司法制度，并为此目的通过了多项立法措施及国家和国际机制。《刑事问题互助法》（2002年）使斯里兰卡得以参加对打击国际犯罪至关重要的国际互助。目前还在审议这样一些旨在加强宪法和司法系统的法案：《保释（修正）法案》，旨在限制预期保释理由；《预防计算机犯罪法案》，意在限制对误用和滥用计算机的行为定罪；《家庭暴力法案》，规定了通过法院保护令采取的特别补救措施；《刑法典（修正）法案》，意在将毒品贩运及其目标纳入刑法管辖范围；《数据保护法案》，旨在保护数据免于未经授权的使用；以及电子商务立法，为电子商务交易提供法律框架。

51. 目前在斯里兰卡有50 000个海洛因吸毒者和200 000个大麻吸毒者，其中大部分是年轻人。她的国家不但是好几项国际禁毒公约的缔约国，而且还奉行体现这些公约精神的各项政策。现正在加强其1992年国家禁毒政策，以便到本十年末大幅减少吸毒人数；国家危险药物管制委员会正在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南亚区域办事处的地区前体管制项目密切合作，起草相关立法，以确保实施有效的前体管制。

52. 有关如下内容的新立法也在拟订中：(a) 毒品和危险药物，确定非法贩毒收益的洗钱为犯罪；(b)

落实《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1988年）和《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禁止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1990年）；以及（c）为瘾君子提供戒毒和康复措施。

53. 她的代表团欢迎联合国机构、特别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帮助斯里兰卡减少毒品供求所做的努力。

54. **Choi 先生**（澳大利亚）说，偷渡和贩运人口是一种严重犯罪，因为它侵犯了国家保卫其边境的权利。这种活动有可能破坏国际难民保护制度及合法移民方案的效力与统一。他的国家正在采取强有力的措施防止这种犯罪，其中包括起诉和引渡罪犯。澳大利亚最近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关于打击陆、海、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不久还将批准《关于防止、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他促请各国政府都这么做。

55. 为了有效打击跨国犯罪，各国政府需要联手行动。合作依然是惩治偷渡和贩运人口及相关跨国犯罪巴厘进程的显著特征，该进程成员包括始发国、过境国和目的国、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和国际移民组织。重点举办实际讲习班为该地区各国主管外交、司法、执法和移民事务的部长们进一步合作有效制止犯罪分子偷渡和贩运人口提供了便利。他的国家将继续参加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为实现类似的目标而努力。

56. 6月，出席巴厘进程高级官员会议的代表团一致认为，包括制定将偷渡和贩运人口定罪的立法在内的一些工作已经完成。他们建议将巴厘进程的重点继续集中于该进程可以带来附加值的领域，例如执法和边境控制；人口贩运和儿童性观光；以及司法互助和引渡。巴厘进程网站将进一步发展成为一种能力建设手段。

57. 巴厘进程突出说明了合作打击跨国犯罪的重要性。只要偷渡和贩运人口活动继续存在，他的国家就会同本地区其他国家政府一道寻求跨国解决办法。

58. **Ahmed 女士**（苏丹）说，与吸毒作斗争是一项集体的责任，需要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采取均衡统一的策略，并充分尊重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人权。她的国家是各项国际禁毒公约缔约国。凡是与吸毒现象作斗争的国家均应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因此国际合作至关重要。

59. 她的代表团欢迎麻醉药品委员会继续评估各国政府在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目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国家 and 区域层面进行多边和双边合作并对发展中国家给予援助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她呼吁国际社会支持非洲各国和非洲各区域组织。她强调需要与贫困抗争，以增加入学机会和提高年轻人的觉悟。他希望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通过其非洲方案发挥关键性作用，从而帮助加强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的工作。她的代表团欢迎实施减少毒品需求行动计划的国际努力。可是绝无宽容的余地；毒品问题必须严格对待。

60. 苏丹是吸毒问题尚未达到令人惊恐地步的少数几个国家之一。但是这个国家有可能被当作过境国，因此已开始在这个领域采取行动。

61. 苏丹建立了一系列预防犯罪机制，并且加入了许多国际和双边预防犯罪公约。苏丹政府正在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并于2004年1月会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在喀土穆联合举办了一期关于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讲习班。这期讲习班最终通过了《关于恐怖主义和跨国犯罪问题的喀土穆宣言》，该地区各国在宣言中重申了对打击这类犯罪活动的承诺，并对这些犯罪对活动给本地区造成的威胁深表关注。与会各国还强调了它们在批准和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方面的技术援助需要。

62. 她的代表团欢迎2003年通过的《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苏丹认为，国际反腐败斗争至关重要，因为腐败对和平、安全和国民经济具有特别不利的影响。

63. Meyer 先生（巴西）代表里约集团发言，他说，自从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关于执行宣言的行动计划》做出解决世界毒品问题的坚定承诺以来，六年已经过去了。虽然许多国家做出了很大的努力，但是2003年提出的目标仅实现了一部分，而2008年的目标看来越来越难以实现了。尽管如此，履行会议做出的减少毒品需求承诺依然是当务之急。

64. 国际社会还远未实现根除非法生产、贩运和消费毒品的目标，并且不断遇到新的障碍和挑战。各种贩毒组织不但在数量上大量孳生，而且日趋多样化，并与其他犯罪团伙狼狈为奸，因而使得司法当局的工作更加复杂化了。现在许多犯罪都与贩毒有联系，譬如走私化学前体和武器、洗钱、腐败、贩运人口、恐怖主义和普通犯罪等。此外，毒品特别是合成毒品的消费量日益增长，尤其是在年轻人当中。

65. 因此他的代表团呼吁所有国家制定、实施、加强和改进对贩运、转换和走私化学前体和物质的管制措施，防止非法生产天然及合成毒品。在社会各个阶层都可以见到毒品的有害影响，比如家庭暴力和艾滋病/艾滋病感染率的增加、环境的破坏、以及经济、社会和政治的不稳定。

66. 这虽然不是一个新问题，但依然非常严重，因此所有会员国采取协调一致的对策极为重要。毒品对所有国家都有影响，他那个地区也不例外。尽管已在瓦解毒品黑社会方面取得了不小的成就，但是这些犯罪团伙分散成许多小组织，并采取了新的伎俩和新的路线。因此需要不断更新司法系统，在各个级别采取新对策。

67. 近年来建立了各种评价和协调机制，譬如美洲国家组织的多边评价机制，这类机制对本地区各国的禁毒活动定期进行计量。这是建立在同类国家评价基础之上的一种特殊机制，定期发表各国和本地区的进展报告，它有效地开展了禁止非法生产和贩运毒品活动，使整个大陆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合作局面。因此她的国家呼吁所有国家考虑在各自地区建立类似的机制，以便为更有效的国际合作铺平道路。

68. 非法药物造成的恶果罄竹难书，它影响到社会各阶层，威胁到家庭、政府和国家的稳定。各国必须重新做出承诺，为实现《关于执行宣言的行动计划》中确定的目标，坚持不懈地与跨国犯罪组织作斗争。

69. Dall'Oglio 先生（国际移民组织）说，偷渡和贩运人口现已成为国际社会的一个主要政治和安全问题，也是国际有组织犯罪的第三大利润来源，估计每年被贩运的人数在60-80万之间，估计生成暴利多达100亿美元。

70. 自2003年以来，《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已有两项补充议定书相继生效，批准的国家正在迅速增加。他的组织对此表示欢迎。但是这个问题无论在范围还是规模上都没有丝毫衰减，必须不断调整应付手段和对策。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和建立更加全面的移徙制度，必须要有更大范围的国际合作。

71. 根据该组织最近的研究成果——《巴尔干地区不断变化的贩运人口格局与趋势》，从事贩运的国际犯罪组织已经改变了手法，通过合法的旅游证件、腐败、国际互联网、电话联系、女性贩运者、以及其他障眼法，力图逃避侦查和增加利润率。虽然这种现象表面看来似乎已不那么明显，但是其他严重的剥削形式却在蔓延。因此需要继续努力识别各种新的贩运形式，并随着犯罪团伙惯用伎俩的改变，不断调整各国和国际防范、起诉和保护方面的应对措施。

72. 还需要开创新方法，以便通过正常的移徙渠道取代不正常的移民流。面对安全关注的增长，重要的是提高公众对可靠的移民管理系统的信任度，同时亦不阻碍合法的人员流动或侵犯他们的隐私或个人权利与自由。他的组织正在帮助许许多多国家提

高其在各方面的能力，继续促使更多的国家批准该公约及其议定书，并协助各缔约国采取必要的复杂措施，来执行该公约及其议定书。

中午 12 时 50 分散会